

债券代码：1580175

债券简称：15 潍坊高新债

2015 年潍坊高新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付息兑付公告

为保证 15 潍坊高新债（债券代码：1580175）2021 年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2015 年潍坊高新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 债券简称：15 潍坊高新债
4. 债券代码：1580175
5. 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6. 起息日：2015 年 6 月 18 日
7. 债券期限：7 年期
8. 债项余额：4 亿元
9.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6.05%
10. 付息兑付日：2021 年 6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 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人民币 2.2420 亿元，本次兑付发行总额 20% 的本金，剩余 20% 的本金

12.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宗培通

联系方式：0536-8191293

2.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孟德敏

联系方式：021-38675953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010-88170827、010-88170493

资金部 010-88170208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
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企业、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